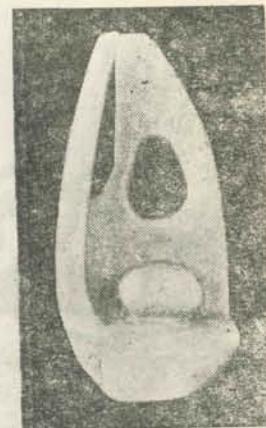


方式，分Completion Type, Relatedness Type 及 Case history Type。為了保持題目之標準性及與美國學生之可比較性，題目之內容用字都與國家考試 (National Board Examination) 相同而不加改變，但E.C.F.M.G. 對試題有取捨之權。需要風俗習慣，特殊經驗或統計之特別知識者全部刪除。並避免方言，略字或外國醫師不熟習之名詞。這些試題都曾在National Board Examination 使用過，同時每一試題都經過詳細統計分數。所以這些試題在國家考試所得到的成績分佈曲線及分佈之標準偏差都可預測出來。所以E.C.F.M.G. 考試得七十五分的人，便可以說相當於國家考試得七十五分。因為考生來自世界各地，考試成績當然會有很大的差異。但E.C.F.M.G. 考試已被證實有很高的可靠性，而且假如一個連續考二、三次，除非他在英文方面有進步或努力從頭複習教科書，他的成績不會有很大的改變的。E.C.F.M.G. 當局規定僅能考兩次。唯具下列條件乃得允許兩次以上之考試；兩次考試有一次超過六十分者，可參加第三次考試，三次中有一次超過六十五分者，得考第四次，四次中有超過七十分以上者可參加第五次考試。及格分數為七十五分。

應試與準備

一九六〇年以後，想到美國醫院，任實習醫師或住院醫師，都必須先取得E.C.F.M.G. 考試及格證明。想出國研究者要考，想將來到外國鍍鍍金者也要考，怕被視為沒出息者也得考，而且漫漫歲月或許有非去不可的一天。所以有志一同，趁年青再嚐嚐考試的滋味。報名手續及一切詳情「Information for Applicants」都清楚記載（學校圖書館有代為分發）。致於什麼時候應考最好？據前輩意見；還是Intern期間最好，因為剛離clerkship training理論上的東西仍未忘掉，而且 Internship之training經過五六個月以後對Practice的東西也有相當的瞭解。加之學生時代有教授可請教，有同學可互相討論。天時地利，當然就不容易失敗。最後關於準備方面；故然必須先把教科書複習一次，而Multiple-choice Examination 更須熟悉與適應。而根據其命題方式與內容分析之，像Medical Examination Review Book 一類書籍，亦不失為終南捷徑矣！還有醫科學生會學術組一再支持成立的 E.C.F.M.G. Examination Seminar 也值得參加。



醫生

雪 霜

呀！一聲尖叫.....

劃破了靜謐的白宮

他——腰配上友愛的鎖匙

臉上堆着的是不消失的微笑

就這樣

他悄悄地走了

不帶着一線金光

「嘻.....」

一陣歡笑

瞎子看見了太陽

聾子在欣賞夜鶯的歌唱

他——手中拿的依然是那鑰匙

臉上的是不變的微笑

就這樣

他靜靜地走了

黃金的價值在他仁愛的心裡粉碎了

筆者按：紀念一位名醫之死而作